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开展 2026—2027 学年本科学生班主任及 学业助理选聘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重庆大学本科生班主任管理办法》《重庆大学本科学
生学业助理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扎实做好学生思想政治队伍
建设，不断提升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日常教育管理工作质量，现
将 2026—2027 学年本科学生班主任及学业助理选聘工作通知如
下：

一、选聘对象

（一）班主任

全校在职在岗中青年教师和管理人员。

（二）学业助理

在读且未超过基本修业年限的全日制研究生。

二、基本要求

（一）班主任

1. 思想素质过硬，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坚定的理想信念，
在重大政治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和国家的

利益，自觉维护学校稳定。

2. 业务水平扎实，原则上应具有相关学科专业背景，了解高等教育的基本规律，熟悉学校的政策规定，具有一定的工作经验和组织管理能力。

3. 育人水平出色，有强烈的工作责任感和奉献精神，作风正派、严于律己，能保证必要的时间和精力从事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

（二）学业助理

1. 政治素质高，思想作风正，遵守校规校纪，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校园文化等方面具有突出表现。

2. 综合素质好，外语水平突出，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国际交流能力、教育引导等能力，热爱学生工作，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敬业意识。

3. 申请人应为共青团员，中共党员优先。

4. 学习成绩优良，科研能力突出，在校期间无补考、课程不及格和重修。

5.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体能素质好。

6. 模范遵守学校日常管理相关规定，按时归寝，按时缴纳学费，宿舍环境卫生保持干净、整洁、美观，自觉爱护寝室公共生活设施。

7.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三、岗位职责

依照《重庆大学本科生班主任管理办法》（重大委〔2021〕33号）《重庆大学本科学子学业助理管理办法》（重大委〔2021〕76号）执行。

四、岗位设置

本学年按学年度设置本科学生班主任及学业助理岗位，每个本科学生班级应各配备1名班主任及学业助理，每名班主任及学业助理原则上带2个班。所带本科生班级总数应与学校学籍管理系统上的本科生班级总数保持一致。

五、津贴标准

班主任岗位绩效按照相关办法执行。

学业助理岗位绩效按250元/月/班计算，每年按12个月发放。

六、选聘程序

（一）各学院在学院网站公布选聘通知。

（二）学院成立选聘小组，班主任选聘工作由学院党委主要负责人（或不设党委的学院院长）任组长，学业助理选聘工作由分管学生工作的学院负责人任组长，组织实施相关工作。

（三）学院将相关信息在学院网站公示3天，无异议后报送学工部审核。

（四）学工部审核后在学工部官网公示3天，无异议后确认名单。

七、材料报送

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10 月 10 日（周六）12:00，请各学院将附件 1、附件 2 电子版及签字盖章的扫描件打包，以学院为单位通过智慧学工平台报送。其中，本科生院可根据《重庆大学本科生班主任管理办法》要求和工作安排单独发布选聘通知，面向全校各单位选聘班主任，截止时间不限。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罗莹、邢昊 65106360

附件：1. 2026—2027 学年班主任选聘结果汇总表

2. 2026—2027 学年学业助理选聘结果汇总表

